

会计学院（会硕中心）

2025 年上半年专业硕士学位论文答辩通知

根据学校研究生院学位办的要求，会计学院（会硕中心）2025 年上半年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相关安排通知如下，请各位硕士生和导师严格按以下规定执行，以免耽误答辩。

学院（中心）专业硕士研究生申请参加 2025 年 5 月学位论文**答辩条件**：一是缴清学费；二是完成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学习并获得规定学分；三是通过学位论文预答辩。

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专业硕士研究生须执行以下要求和程序。

一、凡拟在 2025 年上半年申请学位的专业硕士研究生，必须在 **2025 年 3 月 3 日 11:00 前**将**删除作者和校外导师信息、入学时间**的学位论文电子版（**PDF**）（论文命名：09_学号_姓名）、“附件 5：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位论文质量控制表（预答辩后修改）”（**Word**）（文件名：学号_姓名_质量控制表（预答辩后修改））由导师通过学校 **OA** 提交至“林琳”或邮件至中心邮箱（**mpacc@vip.163.com**），请各位专业硕士研究生主动与导师沟通提交。

注：1.请严格按照专硕学位论文写作规范排版，并通过“学位论文形式规范检测”，具体通知见（<http://yjsy.zuel.edu.cn/2021/0114/c3425a262600/page.htm>），未通过检测的学位论文不予接收。

2.不允许**实质性**更换论文题目（**可修改论文题目**），如有修改需在“题目库”同步更新。

二、学院（中心）将于 **2025 年 3 月 3 日 11:00** 统一提交知网完成学院（中心）第一次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的自查。

（一）查重结果<15%

1. 如不再修改，**学位论文将直接用于校外盲评**。

2. 如有修改，需请导师于 **2025 年 3 月 8 日 11:00 前**将修改后的学位论文电子版（**PDF**）再次通过 **OA** 至“林琳”或邮件至中心邮箱，**重新参加**学院（中心）第二次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的自查。

（二）查重结果≥15%

请导师于 **2025 年 3 月 8 日 11:00 前**将修改后的学位论文电子版（**PDF**）再次通过 **OA** 至“林琳”或邮件至中心邮箱，**重新参加**学院（中心）第二次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的自查。

三、学院（中心）将于 **2025 年 3 月 8 日 11:00** 统一提交知网完成学院（中心）第二次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的自查。

（一）查重结果<15%

学位论文将直接用于校外盲评。

（二）15%≤查重结果<30%

请导师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 11:00 前**将修改后的学位论文电子版（**PDF**）再次通过 **OA** 至“林琳”或邮件至中心邮箱，由学院（中心）提交研究生院进行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

(三) $30\% \leq \text{查重结果} < 50\%$

经院（中心）级督导组专家确认，推迟半年申请论文答辩。

(四) 查重结果 $\geq 50\%$

经院（中心）级督导组专家确认，推迟一年申请论文答辩。

注：

1. 再次提交的论文需先通过“学位论文格式检测机器人”检测。

2. 未参加学院（中心）自查的学位论文不可提交研究生院检测。

3. 同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发布《公告》：中国知网向个人用户直接提供查重服务。请认准 <https://cx.cnki.net> 为中国知网个人查重服务唯一官方网站。

4. 因学校研究生院论文检测时间是统一的，所以大家严格按照时间提交论文，错过论文检测的专业硕士研究生不能参加本次答辩。

四、凡拟在 2025 年上半年申请学位的专业硕士研究生，均需在 **2025 年 3 月 19 日 16:00 前**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师生端）-学位管理-盲评论文提交”上传**盲审版本**学位论文（即为**通过检测版本**），上传后系统会自动命名。

注：

（一）请导师进入系统审核时特别注意该学位论文需与您提交至“林琳”或中心邮箱的学位论文保持一致。

（二）研究生提交的学位论文盲评版本即为通过检测版本，学位办将直接对通过知网重复率检测的学位论文提交盲审，不得替换，逾期提交产生的后果由硕士生自行承担。

（三）学校研究生院将对硕士学位论文进行盲评前与答辩后两次论文知网检测，检测总文字复制比的合格标准均为低于 15%。

五、如有疑问请与本中心联系：

会计硕士&审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中心：<http://mpacc.zuel.edu.cn/>

会计学院 2023 级会硕 QQ 群：130983614（请全日制专硕研究生注意该群的答辩通知）

会计（审计）专硕 2025 上半年答辩 QQ 群：300643694（请有需要的非全日制专硕研究生加群并备注：班级 学号 姓名）

答辩咨询 QQ：1516345945

联系电话：027-88387513

联系人：林老师

会计学院（会硕中心）

2025-1-10